



中检华日  
CCIC-Fairreach



151300120039



中国认可  
国际互认  
检测  
TESTING  
CNAS L3976

# 检 验 报 告



报告编号： FRK202111004

样品名称： 三煲牛腱（五香卤牛肉、酱卤牛肉）

委 托 方： 厦门如意三煲食品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1-07-05

福建中检华日食品安全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(4)





中检华日  
CCIC-Fairreach



中国认可  
国际互认  
检测  
TESTING  
CNAS L3976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FRK202111004

第1页 共3页

委托方: 厦门如意三煲食品有限公司

地址: 厦门市同安区集隆路1999号

样品来源: \*\*\*\*\*

样品名称: 三煲牛腱 (五香卤牛肉、酱卤牛肉)

样品标记: 生产日期: 2021.6.24

样品状态: 标识完好, 样品冷冻

样品数量: 8包 约1.8kg

接收日期: 2021-06-28

检验日期: 2021-06-28 至 2021-07-05

检验依据: 1.SB/T 10379-2012《速冻调制食品》  
2.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

检验结果: 详见附页

检验结论: 1.总汞因GB 2762-2017标准未作要求故不作符合性评价;  
2.其余所检项目符合SB/T 10379-2012 (菜肴制品、熟制品) 标准指标要求。



授权签字人: 连文浩

签发日期: 2021-07-05

声明:

1. 检验报告涂改无效;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; 检验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 (一页以上) 无效。
2. 检验报告复印件如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 (一页以上), 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。
3. 样品、样品名称、样品标记及样品来源等系委托方自行声明。除非另有说明, 本检验报告仅对所收到的样品负责。未经本公司同意, 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验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,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 (以邮戳为准) 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4. 判定依据由委托方指定, 判定结果仅对所收到的样品负责。检验结果使用、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, 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FRK202111004

第2页 共3页

## 检验结果:

序号	检验项目	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指标	单项判定	检验方法
1	感官	组织结构	—	符合该类产品的组织要求	符合该类产品的组织要求	符合	SB/T 10379-2012*
		杂质	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	
		色泽	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	
		滋气味	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气味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气味		
		形态	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形态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形态		
2	总砷(以As计)	mg/kg	未检出(<0.04)	≤0.5	符合	GB 5009.11-2014 (第一篇 第二法)	
3	总汞(以Hg计)	mg/kg	未检出(<0.010)	—	—	GB 5009.17-2014 (第一篇 第一法)	
4	镉(以Cd计)	mg/kg	未检出(<0.003)	≤0.1	符合	GB 5009.15-2014	
5	铬(以Cr计)	mg/kg	0.035	≤1.0	符合	GB 5009.123-2014	
6	铅(以Pb计)	mg/kg	未检出(<0.05)	≤0.5	符合	GB 5009.12-2017 (第二法)	
7	苯并(a)芘	μg/kg	未检出(<0.5)	≤5.0	符合	GB 5009.27-2016	
8	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	g/100g	0.026	≤0.25	符合	GB 5009.227-2016 (第一法)	
9	菌落总数(36°C)	CFU/g, 5个检样	9.8×10 <sup>3</sup> , 1.0×10 <sup>3</sup> , 1.8×10 <sup>3</sup> , 7.3×10 <sup>2</sup> , 2.1×10 <sup>2</sup>	m=10000, M=100000 (n=5, c=1)	符合	GB 4789.2-2016	
10	大肠菌群(平板计数法)	CFU/g, 5个检样	<10, <10, <10, <10, <10	m=10, M=100 (n=5, c=1)	符合	GB 4789.3-2016 (第二法)	
11	沙门氏菌	/25g, 5个检样	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	0 (n=5, c=0)	符合	GB 4789.4-2016	



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FRK202111004

第3页 共3页

## 检验结果：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指标	单项判定	检验方法
12	金黄色葡萄球菌（平板计数法）	CFU/g, 5个检样	<10, <10, <10, <10, <10	m=100, M=1000 (n=5, c=1)	符合	GB 4789.10-2016 (第二法)

注1：m表示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，M表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，n表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，c表示最大可允许超出m值的样品数；  
注2：带※项目不在本公司CNAS认可范围内；  
注3：单项判定根据检验结果做出符合性评价，未考虑不确定度影响。

\*\*\*本报告结束\*\*\*